

证券代码：603318

证券简称：派思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6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普天健”）自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首发上市以来一直为公司审计机构，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为了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财务的审计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续聘华普天健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与华普天健根据按实际审计工作量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本续聘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1 日